

读书和我

作者：八（4）中队 张宇

朱熹曾经说过：“立身以立学为先，立学以读书为本。”也就是说修养品行从学习开始，学习以读书为根本。所以我们不妨将这个道理倒转一下，如果我们掌握了书籍，就能驾驭学习，如果我们驾驭了学习，就能左右我们的人生。由此可见书籍的重要性。

那么，你会读书吗？

没有一个人会给予否定，包括之前的我。但这种种“自信”在我阅读《如何阅读一本书》后便烟消雨散。

书名很奇特，封面很普通，但内容不简单，满满的都是“干货”，作为《史记》的铁杆粉丝，《永乐大典》的迷弟，我在书中更是受益匪浅。书中将阅读分为四个阶段：基础阅读、检视阅读、分析阅读以及主题阅读。

阅读的第一个境界：基础阅读。如何达到这层境界呢？非文盲即可。蒙田说过：“初学者的无知在于未学，而学者的无知在于学后。”第一种无知是连字母都没学过，当然无法阅读。所以，我们只要掌握至少一门语言及文字，就已达到了这层境界。

阅读的第二个境界：检视阅读。在这个层次特别强调时间，在固定的时间内掌握书籍的主旨、类别。何为主旨呢？打个比方，《哈姆雷特》讲述的是哈姆雷特王子为父王向叔叔复仇的故事。而《哈姆雷特》又是一本文学书并非物理。怎样，很简单吧。我可以甚至举一反三：《史记》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作品中撰写了上至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下至汉武帝太初四年间共3000多年的历史。

那是因为我《史记》早已牢记于心，铭记于怀。试想一下，你是一个厨师，此刻你需要了解一些经济学知识，于是你买了一本亚当·斯密的《国富论》，此时许多读者都选择了跳过了序言、译言、简介甚至是目录和书名，直接从第一页开始读起，孜孜不倦，他们在只需要粗浅翻阅一本书的时候，却拿出了仔细阅读、理解一本书的时间。这就大大加重了阅读的困难。到最后他读完整本书却连市场经济都无法概括。

当然，这些专业知识我目前还接触不到，但我对第一次读《血腥的盛唐》时愚蠢仍记忆犹新。我甚至连目录都不看一眼，序言都嗤之以鼻，最终我把唐太宗（李世明）和唐代宗（李豫）混为一谈，现在想想真是驽童钝夫。

如果说动物的框架躯干是骨骼，那么书籍的骨骼就是目录，如果说控制骨骼驱动的是动物的大脑，那么序言就是掌控书籍的大脑。目录是我们获取主旨的最佳途径，通过目录，我们能够清楚的了解书籍的来龙去脉。序言是作者写作的目的，他为什么要写这本书？写给谁看……

只有掌握书籍主旨，才能更通顺的步入阅读的下一层次：分析阅读。

阅读的第三个境界：分析阅读。如果说检视阅读是在有限的时间内，最好也最完整的阅读，那么分析阅读就是在无限的时间内，最好也最完整的阅读。当我们掌握书籍主旨后决定阅读这本书时，我们就要在阅读中占据上风，向书籍提出各种刁钻的问题，迫使书籍回答我们，直到书籍和我们融为一体。弗兰西斯·培根说过：“有些书可以浅尝即止，有些书是要生吞活剥，只有少数书

是要咀嚼消化的。”分析阅读就是要咀嚼消化一本书。

实际上这个过程并不简单，且十分漫长。就拿《如何阅读一本书》为例，我从八年级上寒假就开始阅读它了，至今已有几个月了，我并非不思进取。相反，一本真正的好书甚至值得我们花费几年十年去磨合。

那么，我收获了什么呢？

答案是，认知！

自古以来，认知越高的人，其成就也越高，这种人古今中外比比皆是。一个人若拥有高超的认知，那么他将变得高瞻远瞩，格局宏大，脱离低趣味，事半功倍。当我第一次读完《如何阅读一本书》时，我便将阅读方法投资到了《思维导图高效工作法》，仅仅两天时间，我已对其精髓融会贯通，炉火纯青。并且“知行合一”将思维导图投入到了学习之中。语数英三科火力全开，知识点一个一个被整理，技巧一个一个被罗列，我相信，它们总有一天会发挥重要的作用。

有趣的是，一次老师布置了整理答题技巧的作业，看着同学都对着习题找规律，我早已在电脑上搜罗了许多技巧，为了节省复习的时间，我便将电子版交给了老师。谁知，这一举措在老师面前却成了不思进取的特征。其实也不怪她，毕竟一个初中生怎么可能会使用曾经被英国 BBC 做过十期节目的“神器”（可能她认为我是从网上档的电子版）。

最后，第四个境界也是最高层次的阅读：主题阅读。关于主题阅读，我在第一次了解后心中便有了这般比喻：我们将每一本书都看作一位老师，在做分析阅读时，我们的所有问题都会基于老师知识的储备数量。但是现在，我立“中国历史”为问题（主题），我邀请了《春秋》、《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新唐书》……一同参加这次关于“中国历史”问题的讨论会议，它们各持己见，我择优听之，这场跨越几千年的会议颇有百家争鸣的画面。经过横向对比，纵向对比后，我便可以集大成。这种会议可以由任何一位读者召开，可以是任何主题，关于主题的任何老师皆可参加。由此可见主题阅读的强大之处。

《如何阅读一本书》对我的影响其实至今还在，我说过，一本好书甚至可以“咀嚼”几年。哪有什么读后感，其实都是“读书笔记”，这篇文章是我对《如何阅读一本书》最真切的感悟，当然这不是终点，并且会永不停息。

点评：这篇记叙文叙述了“我”的读书故事。文章语言通顺，结构完整，语言描写细腻，文章开篇点题，激发读者的阅读兴趣，主体部分采用并列段形式构思，大胆新颖独特，有创新性，深情的表达了读书给我的帮助。立意深刻，富有丰富的意蕴。作者告诉大家如何读一本书，呼吁大家一起来读书。作者旁征博引，告诉我们读书的重要性：书籍使我变成了一个幸福的人。

点评老师：李海荣

魔法书屋——我的读书经历

作者：八（1）中队 常轩旖

我翻开一本书，指尖捻过一页一页的魔法，发出沙沙声。午后阳光的颜色像柠檬苏打水，明媚，通透，泼洒在书页上，映着黛色的宋体字发着光，让人着迷。

记得刚开始读书是小学一年级。每天的回家作业总有“阅读半小时”。我磕磕绊绊地读着《格林童话》的注音版本，日复一日。寒假住在外婆家，逛附近的书店，买各种书：《窗边的小豆豆》，《查理的巧克力工厂》，《最脏最脏的科学书》。不知不觉，读书对我来说，从一项作业，变成一件很享受的事。我憧憬着书里的世界，自由徜徉。

三四年级，我迷上了东野圭吾。《解忧杂货店》，《流星之绊》，《恶意》，《红手指》。记得《解忧杂货店》中的一句话“虽然至今为止的道路绝非一片坦途，但想到正因为活着，才有机会感受的痛楚，我就成功克服了种种困难。”书中的月兔，松岗克朗，晴美等人都经历过，感受过“活着的痛楚”。他们迷茫，哭泣，找不到生活中的光，但最后也变得释然。那时的我深深地被他们打动着。我想，我的未来也许也会遇到这样的时刻吧？孑然一身的摸索，却一无所获。我可能会把头发揉得乱糟糟的，埋怨着晴天，阳光，或是清甜的花香。我用我三年级的脑袋瓜想着，思索着——如果在那个时刻，我还记得这本书的话，我一定能撑过去吧？

到了五六年级，我看各种类型的书，从冰心的《小桔灯》，林海音的《城南旧事》，到《群山回唱》，《追风筝的人》，《灿烂千阳》。从《西风瘦马——马致远传》，《鲜衣怒马少年时》，《胆小别看画》到《强风吹拂》，《杀死一只知更鸟》。美国的纪实小说《24个比利》是我反复读过最多遍的书。爸爸刚买回这本书时，我对它并不十分感兴趣，无论是高饱和的封面，还是奇怪的书名。直到有一天书荒时，我才不情愿地打开了它。

它讲述了美国史上第一个犯下重罪，却获判无罪的多重人格分裂患者——比利·米利根接受治疗，最终痊愈的故事。而他患有精神疾病的原因，来自于他的童年阴影。阅读这本书时，我的双眼好似无法离开这些文字。我看着比利与不同的人格，治疗师的互相救赎，看着他逐渐以宽容的目光看待世界。最后24个人格融合时，我心酸不已。大多数人格都有各自的作用，他们一起保护着比利，他

们都是温柔的人啊。我的心情无比复杂。

现在，我依然每天临睡前读一会儿书，抚慰疲惫，吸收养分。最近摆在枕头边的是《历史的温度》。

放下笔，我转头看向靠在墙边的木质书架，它陪伴着我从小到大，书架上的书换了一轮又一轮。它像一座巨大的魔术屋，满足我无穷无尽的想象。柠檬色的阳光洒满房间，我走到书架前，珍爱地抚过一排排书脊——给我魔力吧。

点评：

读书，是一种快乐的人生！读书，能是我们的语言明朗润泽，心情透明，思维是活跃的，整个人是轻松的。感觉是一股清新的空气，是我们神清气爽。每当轻轻地捧起一本书，嗅着扑鼻而来的书香，它的芬芳；比青草更清幽，比果香更沁人心脾，令人心旷神怡！

读书，是一种感悟人生的艺术。读杜甫的诗，使人感悟人生的辛酸；读李白的诗，使人领悟人生的豁达；读鲁迅的文章，使人认清人性的弱点；读巴金的文章，使人感悟到未来的希望。每一本好书都是一个朋友，教会我们如何去看待人生。读书是人生的一门最不缺少的功课，阅读书籍，感悟人生，助我们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点评老师：陆骏

读《平凡的世界》

作者:八(3)中队 檀欣

读完路遥的《平凡的世界》，我的内心充满着复杂的情感，平实的欢喜与惊涛骇浪般的震撼。

这个平凡的世界以孙少安和孙少平两个兄弟为中心，向我们展示了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陕西农民奋斗的历程，全景式再现了那个时代的艰辛与苦难，以及这些为生活默默承受着的人们的坚韧。

孙氏兄弟不甘为命运的玩偶，在沉重的生活中发掘自己被禁锢的价值，自强不息的命运主旋律，这些苦难与拼搏、挫折与追求等等，都让我深受感动，震撼。

每个时代都有英雄或者说代表人物，但是平凡的人才是时代的负荷者，才是这个世界的主人翁。读完《平凡的世界》，再细细体悟“平凡”这两个字的含义，竟让人觉得它已是洗尽铅华却又淡定从容而又宽厚善良。如同书名，整个小说平淡而又质朴，可是在平凡的生活中，在追求自身价值的时候，人生却又显得那么的不平凡。

我们曾经经历了疫情，我们认识并了解了许多英雄专家，但是给我感受最深的还是我身边的平凡人，比如我们的老师，在给我们上网课的间隙还去做志愿者，参与到疫情防控的第一线；比如我们同学的家长，他们有些是医务工作者，一直大爱无疆在岗位上付出，有些成为了一名社区志愿者，用自己的光去照亮了身边的人……他们都只是凡人，但是他们以平凡之心、平凡之力，在平凡的岗位上做着不平凡的事情，用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坚守战“疫”第一线。

平凡的世界里，我也懂得了奋斗的真正含义，奋斗不仅要能吃苦，更重要的是精神上的执着，是不懈的坚持，最终会历经风雨见到彩虹。就像书中所说的那样，“生活不能等待别人来安排，要自己去争取和奋斗，而不论其结果是喜是悲。”我们的学习和生活也是这样，只有自己不惧困难、敢于面对，哪怕最后的结果不尽如人意，为了自己的命运，尽自己所能，哪怕我们的生活再怎么平凡，但是我们的精神都属于那片辽阔的土地，我们的人生也终将熠熠生辉。

点评:

笔者从平凡的世界中努力探寻着更不平凡的意义，对于处于成长中的青少年来说，可谓有灯塔的作用。喧嚣浮躁、道德危机的时代，每一个还拥有梦想并在追梦的人们都该再重温《平凡的世界》，它会让你懂得：尽管命运是那样的不公，可只要你能够不屈不挠、艰苦奋斗、勇往直前终能获得最后的成功。每一个正在虚度生命的人们都该读《平凡的世界》，它会让你懂得珍惜。

点评老师：徐美容

读史铁生的《我与地坛》

作者：八（5）中队 高子佳

一页一页翻动着手上的薄纸，我反复体会着印刷于纸上的那些令人感触颇深的生活，不仅书本的页数发生了变化，我对生活的认识也随之发生了变化。

指尖触摸着书架上的书，就好像触摸着书中的人物，就好像我与他们一同经历生活的苦难，合上书页依然能记起那些平淡中的朴素，细节中的幸福。而令我最为惊叹的还是这本史铁生的《我与地坛》。

史铁生的一生中近乎被苦难所充斥，但他仍能豁达的说出“上帝爱我！”，这出自于书中的章节——好运设计。我喜欢这本书，因为他在历经苦难后对生活仍旧保持乐观，因为他动笔写下的华丽的辞藻，因为他向我一遍又一遍的阐述“接受苦难”。

苦难，是因为有了差别，是人们的幻想与真实世界之间的差别，如果失去差别，世界就将不复存在。因为“没有了愚钝，机智不再有光荣，没了丑陋，漂亮无法维系自己的幸运。”如果没有了这一系列的参差，世界将成为一潭死水。由此可见，差别是必要的。既然差别是必要的，那么人们能够做的只有接受差别，接受苦难，就如同现实世界的人们是不得不接受战乱，这是被迫，而且是没有后路的。

回到日常生活中，不论是与生俱来的缺陷还是各种挫折均可称之为苦难，再具体一步，就例如考试没有得到自己所理想的成绩，选拔没有得到自己所憧憬的职位，努力没有收获自己所想要的果实，均为苦难。而我们又该如何处理这一系列苦难？读书之前，我会为这一系列事情困扰许久，但现在我变得更加坦然，我脚下的土地不属于世外桃林，也不会给予我那般的美好。我唯一能做的只有接受，在接受后改进并加以完善。若是持续沉溺与悲伤之中，只是为我自己徒增烦恼，这是得不偿失的。就近期的各样考试而言，坦然接受成果是必要的，不论好与坏都是我们人生路上的里程碑。如果没有坏的结果，没有好与坏的参差，在得到优异成绩时就不能强烈地感受到幸福，所以，坦然接受，毕竟上帝爱我。

生命之苦楚，憧憬于桃源，世间之参差，构筑了我们的世界。接受他们，是我们必须，同时也是被迫的。坦然面对，或许是我们最好的选择。

《我与地坛》，有幸在 14 岁时赏鉴你的所有。

点评：这确是一本非常能触动人心的好书。史铁生在其中记录了他如何与地坛相遇，以及在地坛中的所思所想，他不单是在思考个人的遭遇和命运，也在思考他的母亲、爱唱歌的小伙子、中年夫妇、长跑者、漂亮而不幸的姑娘等人乃至全人类的遭遇和命运。生与死，时间与空间，有限与无限，命运与意义，这些重要的思想命题，都得到了深入的思考和细致的表达。笔者能在小小的年纪接触到这样的一本书是幸运的，能从中有所学有所悟更是弥足珍贵，如果你也想了解更多更丰富的不曾体验的别样生活，也来读一读这本书吧。

点评老师：徐美容

唐宋诗人跌宕的热血历史

——《鲜衣怒马少年时》有感

作者：八（2）中队 李佳霖

历史的长卷徐徐铺开，一个个场景展现开来，而其中，隐隐都有唐诗宋词的影子。

这本书中描绘出了唐宋诗人的诗酒江湖，但它与其他讲述历史的书有所区别的是，这本书用调侃和讲故事的形式将复杂的历史以段子的形式呈现了出来，换个角度读诗词，三百年兴亡在笔下一气呵成。

作者带领着读者走进了一个唐诗宋词的黄金时代，以一幅崭新的画卷，展现出了唐诗宋词里的中华底蕴。

唐宋，人才辈出。

【高适乐观，杜甫悲观，李白颠覆三观】：

这个章节很吸引我，之前也对高适、杜甫、李白这几位诗人有所了解，但属实不多。直到看完这章之后，我对他们有了更深的认识：这三个老男孩曾经一起“论交入酒垆”，“裘马颇清狂”，不过他们可能自己也没想到，多年之后他们走上了三个极端——

其实这一切也都有迹可循，年轻时的杜甫爱好游山玩水，显然他当时还没体会到中年的焦虑，还在“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李白更是如此，用书里的话说就是“肉体 and 灵魂一直在路上”，“峨眉山月半轮秋，影入平羌江水流”，可真是所谓盛唐气象。

从年轻时的李白和杜甫可以看出，他俩年轻时比较随性，经常没有目的性的游山玩水，但高适，就不一样了——他的目的十分清晰。

高适有一首大作《燕歌行》，是他二十来岁的时候去到长安时写的，当时大唐的“雄狮”和北方的“狼族”正在肉搏，也就是这种战鼓雷鸣的情景挑起了他内心的波澜，便有了这部大作，而这部大作也完完全全的暴露了高适的性格，成熟稳重、有一定的克制力，但有一说一，我想，如若李白来写，那肯定会是另一种风情。

所以可以看出，李白和杜甫是真真切切的诗人，吹不惯大漠朔风，而高适在中龄就已经找准了自己的定位：我的未来在战场。

三个不同的视角，描摹出三位有着不同底色的诗人，这可能就是这个章节最吸引人的地方，从中，我读到了两位为诗而生诗人——杜甫和李白，前者是纯粹的文人，延续着家族的写诗手艺；后者是先天性工作过敏体质的道教徒，“人生得意须尽欢”，他不成仙谁成仙；最后就是那位浑身充斥着战斗基因的高适，他不止会写诗，更多的是那颗痴迷战场的心。

总而言之，读完这本书，心中展开了一幅长卷——唐宋诗人跌宕的热血历史，或另类，或激昂，或凄惨，或出乎意料，这些历史片段最终串联起的，是唐宋文坛千古不衰的耀眼瞬间！

点评：作者以现代人的视角独辟蹊径为诗人词人添加独白、对话、场景，化繁为简，妙趣横生。虽然文风俏皮，但是写作态度还是较为严谨的，从而引发了小读者对于唐诗的兴趣。从她的读后感可知，平时所背的诗词不再是纸上的墨

迹，而会感叹诗词是活的。正如作者在自序中所说：“如果这本书，能让你喜欢唐诗，多读一遍唐诗。我将欣慰至极”。

点评老师：罗佳莉

一次有趣的阅读经历

作者：八（5）中队 张鹤馨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而我是那阶梯上一只慢慢爬行的一只书虫。

今年因为疫情，在家进行线上学习。因为学业压力不是很大，而且我对心理十分感兴，我便想着让妈妈帮我买本心理学方面的书看看。偶然间我刷到了《蛤蟆先生去看心理医生》，是前些年心理类的畅销书，我便让妈妈帮我买了回来。

书一到，我连忙拆开包装拿起书躲进房间读了起来。它主要讲的是一只悲伤的蛤蟆在接受十次心理咨询后重新找回快乐的故事，故事总是很快地就能看完。书一页页地被我翻着，很快我就看完了它，大喊到：“妈妈，我看完了。”

妈妈听到我的喊声，走进了我的房间，说到：“我来问你几个问题吧！看看你书读的细不细致。”我答应了。妈妈的疑问一个个抛来，刚开始我还能勉强回答，之后就一问三不知，张冠李戴，乱说一气。妈妈被我稀奇古怪的答案给逗笑了。我十分尴尬，羞红了脸。

之后，我因为不甘心，又读了一遍这本书。这一次我没有像上一次快速地读故事，而是细细地读其中的细节，感受每一个角色的性格特征。读的时候我还把我的感受记录在了旁边。我仿佛和蛤蟆先生一样接受了心理咨询，变得更了解自己，还学习到了一些心理方面的知识。我第一次发现这本书这么有趣，我在书中找到了自己的影子，感觉自己好像成为了书中的一个角色和主角们一起帮助朋友。在我认真地看完这本书后，我又找妈妈来考我问题。这一次，因为读得细致，我没有像上次那样什么都不知道还胡乱回答而是认真地答出了每一个问题，还和妈妈分享了我的心得与体会。

风儿栖身于我的笔锋，藏匿在我的书中。通过这次的阅读，我不仅感受到了故事的有趣治愈以及作者幽默的文笔，我还懂得了一个道理，读书不能囫囵吞枣似地读，要慢慢读，细细读能有更多的收获。

点评：蛤蟆先生的心理咨询师说：“没有一种批判比自我批判更强烈，也没有一个法官比我们自己更严苛。”很多时候，负面的情绪来源于对自己的贬低和惩

罚，这不是理性的自我批判。理性的自我批判的前提一定是有正确的自我认知，一定是接受并爱自己，这样而来自己才会更好。先接受了自己的优点和不完美，接受别人也就更加容易了。建议大家追随小作者的历程去这本书里遨游。

点评老师：徐美容